

# 顺河回族区东苑街道办事处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东苑街道办事处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深入践行党的二十大精神，紧密围绕工作实际，全力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迈向规范化、标准化新台阶。通过构建完善的信息公开机制，明确主动公开与依申请公开的各项流程与要求，强化监督检查力度，确保信息公开工作扎实落地。

一、主动公开：我街道高度重视信息公开工作，将其列为重点工作任务，充分认识到主动公开信息对于提升政府透明度、保障公众知情权的重要意义。本年度，通过区政府官方网站、社区公示栏以及党群服务中心等多样化渠道，广泛公开各类办事指南，为民众提供便捷的办事指引。同时，积极与新闻媒体开展深度合作，借助媒体平台的传播力，及时、准确地发布政府信息，力求做到应公开尽公开，最大限度地满足公众对政府信息的需求。

二、依申请公开：过去一年，东苑街道办事处未收到任何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的请求，也未发生因信息公开问题引发的行政复议或诉讼案件，这充分体现了我街道在信息公开工作中的严谨性与规范性，切实保障了政府信息公开的合法性与合理性，有效维护了政府与公众之间的和谐关系。

三、信息管理：在信息管理方面，我街道构建了清晰明确的责任分工体系，安排专人专职负责信息的协调与管理工作，形成了主要领导统筹全局、分管领导具体负责、各站所与社区协同配合的高效工作机制。同时，进一步完善节假日值班制度，加强对信息发布的实时监控，确保及时发现并整改可能出现的问题，保障政府信息的准确性与及时性。

四、平台建设：依托区政府门户网站，东苑街道及时发布全乡概况、工作动态、政策法规以及通知公告等丰富多样的信息，不断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平台的规范化建设水平。通过积极推动基层行政决策公众参与机制的完善，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向社区层面深入延伸，使广大群众能够更加便捷、快速地获取政府信息，及时了解政府工作动态，切实提升了政府信息的传播效率与服务效能。

五、监督保障：为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质量与安全，我街道通过加强对信息管理人员的专业培训与严格监督，全面提升其信息保护意识与能力水平。同时，强化对网络系统的安全监测与风险评估，充分利用“一中心四平台”及时捕捉社会各界对政务信息的反馈与关注点，迅速回应各类舆论关切，积极主动地加强对公开信息真实性的审查核实工作，对于发现的问题坚决主动追究相关责任，以强有力的监督保障措施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健康发展保驾护航。

展望未来，我街道办事处将继续秉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持续优化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制，不断拓展公开渠道与内容，进一步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质量与水平，为建设更加透明、高效、服务型政府而不懈努力。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3年，东苑街道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方面虽有所建树，但与上级的高标准以及群众的殷切期望相较，尚存一定的提升空间。

一方面，在信息公开的广度与深度上存在不足。公开范围未能全面覆盖，存在部分信息遗漏的情况，而且公开的内容也稍显单薄，缺乏足够的细节与深度，无法充分满足群众对信息的多样化需求。

另一方面，信息公开的时效性欠佳。部分政府信息的发布存在滞后现象，未能及时让群众知晓，这反映出我们在工作中的主动性和积极性还有待进一步激发与提升。

此外，当前工作任务较为艰巨，而负责政府信息公开的人员相对短缺，且专业素养和业务能力也亟待提高，这在一定程度上制约了工作的高效开展。

针对以上问题，东苑街道在2023年积极采取改进措施：

首先，明确界定政府信息公开的范围与标准，对公开流程进行了全面细致的梳理与规范，全力拓宽信息来源渠道，精心丰富公开内容，以严苛的标准和严谨的态度全力提升信息质量，确保公开信息的全面性与权威性。

其次，积极探索创新工作方法，引入先进的信息技术手段和高效的管理模式，优化信息审核与发布机制，显著增强了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的规范性、及时性以及可读性，使群众能够更便捷、准确地获取所需信息。

最后，组织开展了系统全面的业务培训活动，邀请业内专家和资深人士进行授课指导，通过理论学习、案例分析与实际操作相结合的方式，有效提升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业务水平和责任意识，为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迈向新台阶奠定了坚实基础。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依申请公开收费标准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的规定执行。2024年度未收取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用。